

武汉网信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重大项目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合同概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武汉网信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网信安全”）于近期取得了《“智慧江夏”一中心两平台能力提升建设项目技术服务合同》，合同信息如下：

项目名称：“智慧江夏”一中心两平台能力提升建设项目

委托方：武汉市江夏区大数据中心

受托方：武汉网信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合同金额（含税价）：玖佰零壹万柒仟壹佰玖拾捌元整
（¥9,017,198.00 元）

（二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制度，本合同的签订属于公司的日常经营行为，不涉及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形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“智慧江夏”一中心两平台能力提升建设项目，充分依托运营管理中心、大数据平台、公共服务云平台的能力，基于江夏政务云提供的基础支撑能力，对接武汉城市大脑，建设“智慧江夏”人工智能平台，有利于江夏区打造智慧化的多维感知、整合共享、分析决策、精细化管理、精准调控等核心的城市治理和服务决策能力。该系统是实现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，助推江夏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手段。同时，通过该项目的建设，公司可加快沉淀在视频分析、自然语言处理、AI 智训/推理、机器学习等领域的技术实力，为智慧政务、智慧校园、智慧园林等应用场景持续赋能。

上述合同的签订符合公司在智慧城市领域的战略发展规划，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将带来积极影响。合同的签订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，公司主营业务不存在因履行合同而对交易方形成依赖的情形。

三、合同履行风险提示

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可能遇到因政策变化、外部宏观环境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，导致合同调整或合同中止的风险。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“智慧江夏”一中心两平台能力提升建设项目技术服务合同》

公告编号：2023-020

武汉网信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5月17日